

## 香港童軍總會 孫秉樞童軍基金 申請章程

基金之目的：「孫秉樞童軍基金」專為津助家境有困難之青少年，使能購置制服，參加童軍運動。

- 申請條例：
1. 凡家境有困難，無力負擔購買制服之幼童軍、童軍及深資童軍，均可申請。
  2. 由申請童軍之家長或監護人填報申請表及附童軍成員證明文件副本，例如：紀錄冊（影印載有成員姓名、相片、個人摘要及童軍紀錄之頁）、入團報名表、旅團證明信等。
  3. 申請者需提交以下證明文件作批核基準：

接受資助情況	所需提交之證明文件	制服及必需配件資助幅度
綜合社會保障援助	社會福利署發出之證明文件副本	全額
高中學費全免資助	學生資助辦事處發出之證明文件副本 或 學校證明信正本	全額
高中學費半免資助		半額
學校書簿津貼全額資助		全額
學校書簿津貼半額資助		半額

4. 申請表經由所屬旅團之旅長或團長推薦，**再交區總監審核**。（旅團可經所屬地域或自行聯絡區總監。）
5. 經區總監審核及簽具意見後，申請表連同有關證明文件經由行政署轉交香港總監批准。香港總監對所有申請有全權決定是否予以津貼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。
6. 資助將以『換物券』形式發放。申請童軍所屬之旅團將收到行政署寄發的審批結果及獲批的『換物券』。
7. 獲批資助的童軍須持『換物券』正本前往軍物品供應社換取指定制服及配件。逾期未領取者，必須由所屬旅團以書面通知本會並註明原因。
8. 凡於每月15日前將已獲區總監審核的申請表及附妥有關文件寄交總會行政署，一般可於該月月底前獲悉申請結果。如申請表沒有夾附有關證明文件及未獲區總監審核，申請則會受延誤。

津貼項目：

支部	全額資助項目	半額資助項目
幼童軍	制服乙套：短袖恤衫、短褲(男)/裙褲(女)、皮帶、長襪 配 件：香港章、世界會員章、幼童軍帽、幼童軍帽章及幼童軍巾圈	制服乙套：短袖恤衫、短褲(男)/裙褲(女)及皮帶
童軍	制服乙套：短袖恤衫、短褲(男)/裙褲(女)、皮帶、長襪 配 件：香港章、世界會員章、童軍帽、童軍帽章及童軍巾圈	制服乙套：短袖恤衫、短褲(男)/裙褲(女)及皮帶
深資童軍	制服乙套：短袖恤衫、長褲(男)/半截裙(女)、皮帶 配 件：香港章、世界會員章、深資童軍帽、童軍帽章及深資童軍領呔	制服乙套：短袖恤衫、短褲(男)/半截裙(女)及皮帶

備註：若旅團規定其幼童軍/童軍成員穿著長褲，請於申請時註明。

# 香港童軍總會 「孫秉樞童軍基金」申請表

(行政署填寫)  
參考編號：  
收件日期：

(請在適當方格加上「✓」號)

申請童軍之家長或監護人填寫

申請童軍姓名：(英文) \_\_\_\_\_ (中文) \_\_\_\_\_

性別：\_\_\_\_\_ 所屬旅團：\_\_\_\_\_

所屬支部：\*幼童軍／童軍／海童軍／空童軍／深資童軍／深資海童軍／深資空童軍／特能童軍  
(\*請刪去不適用者)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\_\_\_\_\_ 與童軍之關係：\_\_\_\_\_

職業：\_\_\_\_\_ 工作機構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住址：\_\_\_\_\_

申請童軍現時獲得資助情況，並請夾附有關證明文件：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接受綜援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高中學費全免資助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學校書簿津貼全額資助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高中學費半免資助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學校書簿津貼半額資助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如未獲上述資助者，請填寫以下資料：

家庭全年總收入<sup>1</sup>：HK\$ \_\_\_\_\_ (須夾附全年入息證明文件)

家庭成員總人數<sup>2</sup>：\_\_\_\_\_人

<sup>1</sup> 家庭全年總收入：包括申請童軍之家長／監護人及其配偶的全年收入，與其家長／監護人之家庭同住的未婚子女的全年收入的30% (如適用)，以及親友給予的津助 (如適用)。

<sup>2</sup> 家庭成員：通常是指申請童軍，以及申請童軍之家長／監護人、其配偶、其同住的未婚子女及同住並供養的父母。如申請童軍屬單親家庭，請在人數旁註明。

特殊經濟困難情況：\_\_\_\_\_

本人謹此聲明，這份申請表內填報的資料及本人提交的證明文件，均屬完整及真確。

日期：\_\_\_\_\_ 申請童軍之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

你在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會供本會處理你申請「孫秉樞童軍基金」之有關用途。在申請表所提供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，純屬自願。然而，你如果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，本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。

旅長或團長推薦 本旅童軍 \_\_\_\_\_ 申請上述制服津貼，茲建議給予：全額／半額津貼。

職位：\_\_\_\_\_ 簽署：\_\_\_\_\_

旅別：\_\_\_\_\_ 姓名(正楷)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區總監審核 本人經審核申請童軍之資料， 同意／ 不同意旅長或團長之推薦。  
(理由：\_\_\_\_\_)

區別：\_\_\_\_\_ 區總監簽署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 姓名(正楷)：\_\_\_\_\_

總會專用 審批結果：全額津貼／半額津貼／不獲發放津貼

經辦人：\_\_\_\_\_ 批准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旅長／團長姓名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

旅長／團長姓名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